



证券代码： 002749

证券简称：国光股份

四川国光农化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编号：2025-019

投资者关系 活动类别	☒ 特定对象调研 ☐ 分析师会议 ☐ 媒体采访 ☐ 业绩说明会 ☐ 新闻发布会 ☐ 路演活动 ☐ 现场参观 ☐ 其他（ ）	
活动参与人员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T. Rowe Price T. Rowe Price T. Rowe Price 国光股份 董事会秘书 国光股份 证券投资部副部长	孙范彦卿 曹熠 陈辛 Yiqiang Zhao Wenli Zheng Dawei Feng 颜铭 向阳
时间	2025 年 7 月 17 日 2025 年 7 月 18 日	
地点	公司龙泉办公区	
形式	现场调研 电话会议	
交流内容及具 体问答记录	一、董事会秘书颜铭向投资机构介绍了行业情况、公司发展情况 （一）在农药类别中，植物生长调节剂是较特殊的一种。植物生长调节剂的“用量低、效果显著、投入产出比高”这一优势，使得植物生长调节剂成为现代农业不可或缺的重要生产资料。随着应用技术的推广，未来植物生长调节剂将在更多的作物上大规模应用，行业未来成长空间较大，属于蓝海行业。	



（二）据预测，全球植物生长调节剂行业的增长率在 7%左右，高于农药行业平均增速。

（三）公司专注于植物生长调节剂 40 余年，能敏锐把握行业、产品、技术的发展方向，是目前国内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及制剂登记产品最多的企业；近年来，公司发展势头较好，业绩平稳增长，现金流良好，同时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

二、沟通交流情况

问 1：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市场容量约 600 亿元是如何测算的？增长空间情况如何？

答：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市场容量测算过程如下：

①大田作物每年种植约 25 亿亩次，每亩次投入植物生长调节剂按 10 元计，则大田作物上植物生长调节剂市场规模约为 250 亿元；

②经济作物每年种植约 2.5 亿亩次，每亩次投入植物生长调节剂按 150 元计，则经济作物上植物生长调节剂市场规模约为 375 亿元。

综上，大田作物和经济作物植物生长调节剂市场规模合计约 625 亿元。此外，园林领域还有一定的植物生长调节剂市场规模。

国内植物生长调节剂行业还处于应用技术推广、用户教育的发展阶段（其他农药产品，如杀菌剂，亦经历过该发展阶段），未来增长空间较大。公司系行业龙头，未来成长空间亦较大。

问 2：植物生长调节剂在国外的渗透率如何？

答：欧美发达国家对植物生长调节剂的运用已相对成熟，主要原因是大型农场较多、用户接受度高等；国内生产的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原药主要用于出口。

问 3：公司的核心竞争壁垒有哪些？

答：（1）公司是植物生长调节剂行业的龙头，植物生长调节剂制剂和原药登记证数量均排名行业第一。

（2）植物生长调节剂的应用技术要求高，对于施用时期和施



用剂量控制严格。公司专注植物生长调节剂研发、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四十余年，积累了丰富且大量被验证的应用技术与经验，拥有一支人数过千、专业技能过硬、贴近用户的销售与技术服务团队，探索形成一套独具特色的技术服务模式，客户粘性高。

国光作物调控技术研究院，长期致力于以作物为对象的植物生长调节剂的研究和推广应用，满足现代农业对调控技术的刚需。是基于公司的战略定位进一步强化公司在植物生长调节剂应用领域的优势。

(3) 其他核心竞争壁垒，还包括公司拥有覆盖全国、下沉到县乡、贴近用户的销售网络，从原药到制剂的产业链优势等等。

问 4：农产品价格低迷，对公司作物全程解决方案的影响如何？对公司作物全程解决方案推广的影响因素有哪些？

答：公司核心产品未受到影响。

对公司作物全程解决方案推广的影响因素主要有：农产品收购价格、目标市场区域土地流转情况（流转程度越高、大户越多，对公司作物全程解决方案推广越有利）、渠道质量与覆盖情况等方面。

问 5：公司制剂所需的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都是自产吗？

答：公司制剂所需的植物生长调节剂原药大部分都有自产能力。

问 6：当前农药行业进入发展新阶段，在这样的机遇下，公司有并购整合计划吗？

答：公司一直都在关注潜在的并购标的，主要看植物生长调节剂行业的标的以及对完善公司作物调控全程解决方案有利的标的。

问 7：公司外销情况如何？

答：截至目前，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低。公司正在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公司在缅甸、澳大利亚取得了十余个植物生长调节剂登记证，公司矮壮素原药已成功获得欧盟技术等同性（TE）认证。

问 8：公司分红规划如何？

答：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25 年中期分红方案。



	公司 2025 年将按照《未来三年（2024-2026 年）股东回报规划》，积极回报股东。
关于本次活动是否涉及应披露重大信息的说明	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活动过程中所使用的演示文稿、提供的文档等附件（如有，可作为附件）	无。